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6月1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01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炬芯科技”,扩位简称为“炬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049”。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所处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42.98元/股,发行数量为3,050万股,全部为公开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5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3.830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9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23.669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2,197.669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91%;网上发行数量为518.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09%。

根据《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908.8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716,500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260,195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9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3.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01,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09%,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9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104426%。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为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创新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申万宏源炬芯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炬芯科技1号资管计划”)。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申万创新投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22	4%	52,435,600.00	-	52,435,600.00	24个月
2	炬芯科技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11.8305	6.95%	91,044,748.90	455,223.74	91,499,972.64	12个月
合计		-	333.8305	10.95%	143,480,348.90	455,223.74	143,935,572.64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7,879,439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38,658,288.22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2,061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948,181.78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9,260,195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827,803,181.1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为4,139,006.18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炬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于2021年11月23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2
末“4”位数	2068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炬芯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511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52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360,04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6%,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01%。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2,061股,包销金额为948,181.78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8%,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7%。

2021年11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发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4033654、021-54033647

发行人: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4日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雅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030.24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65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30.2458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57.27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01.512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1,451.645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78.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030.2458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1年11月23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洁雅股份”股票578.6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依据《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按发行价格与中签数量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549,76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63,819,030,000股,配号总数为127,638,06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2763806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029.9049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060,5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45.595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84.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

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54287835%,申购倍数为6,481.39237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2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羊马”、“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1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三羊马”,股票代码为“001317”。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00元/股,发行数量为2,00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6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00.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970,381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87,526,096.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8,61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17,904.0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99,4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1,990,40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60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5,600.00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获配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养老-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0899185441	88	1,408.00	88
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尚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899251112	63	1,008.00	63
3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创鑫利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899266925	63	1,008.00	63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南海农商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899271245	63	1,008.00	63
5	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800136878	63	1,008.00	63
6	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0800034860	63	1,008.00	63
7	熊瑾玉	熊瑾玉	0085004488	63	1,008.00	63
8	杨志强	杨志强	0098722107	63	1,008.00	63
9	温子荣	温子荣	0134997729	63	1,008.00	63
10	易红石	易红石	0035087724	63	1,008.00	63
11	刘德宏	刘德宏	0120160210	63	1,008.00	63
12	郭祥彬	郭祥彬	0310181205	63	1,008.00	63
13	吴相君	吴相君	0149405195	63	1,008.00	63
14	叶树昌	叶树昌	0175775742	63	1,008.00	63
15	束龙胜	束龙胜	0085727924	63	1,008.00	63
16	李缜	李缜	0041482702	63	1,008.00	63
17	邵志明	邵志明	0064003996	63	1,008.00	63
18	康涛	康涛	0001019751	63	1,008.00	63
19	卢昆忠	卢昆忠	0247341457	63	1,008.00	63
20	贾清	贾清	0080677012	63	1,008.00	63
21	李有明	李有明	0204640667	63	1,008.00	63
22	蒋小军	蒋小军	0138866456	63	1,008.00	63
23	AUNG NAING THU VICTOR	AUNG NAING THU VICTOR	0700001866	63	1,008.00	63
24	黄伟	黄伟	0135257441	63	1,008.00	63
25	陈耀远	陈耀远	0152441488	63	1,008.00	63
合计				1,600	25,600.00	1,60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0,219股,包销金额为643,504.0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0%。

2021年11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0639435、021-20639436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导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6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5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2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3.2353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88%,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21.7647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014.264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62%;网上发行数量为382.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38%。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81元/股。

根据《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879.0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39.7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74.564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6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8.3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22.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39%,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8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98147%。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11月2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34.81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11月24日(T+2)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1月2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0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1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932,2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配售比例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A类	1,179,570	61.05%	6,123,166	0.0519101537%	70.01%
B类	11,400	0.59%	43,702	0.0383350877%	0.50%
C类	741,300	38.36%	2,578,779	0.0347872521%	29.49%
总计	1,932,270	100.00%	8,745,647	-	100.0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零股3,574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账户:D890207124)。

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25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26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四、战略配售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跟投;

(2)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元证券芯导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11月19日(T-1日)公告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和《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1年11月1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4.81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202,215.0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8,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45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1月26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元证券芯导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150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7,890万元。国元证券芯导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7,890万元,共获配58.2353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1月26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450,000	3.00%	60,664,500.00	0.00	60,664,500.00	24
2	国元证券芯导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82,353	3.88%	78,507,007.93	392,535.04	78,899,542.97	12
合计		-	1,032,353	6.88%	139,171,507.93	392,535.04	139,564,042.97	—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551-62207156、62207157

发行人: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056,9056
末“5”位数	62542,82542,42542,22542,02542,19494,69494
末“6”位数	581246,706246,831246,956246,456246,331246,206246,081246,197630
末“7”位数	1227676,3227676,5227676,7227676,9227676,6745331,1745331
末“8”位数	36667935,0739816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芯导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0,44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芯导科技股票。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悦智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08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76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25.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17,875,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7,125,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5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1年11月23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喜悦智行”A股7,125,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696,05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8,166,762,500股。配号总数156,333,525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5633352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970.7736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20.00%(即5,00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875,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125,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55117081%,有效申购倍数为6,446.7433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2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2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